

# 浙江省科学技术厅

---

## 关于报送 2016 年省级重点实验室 (工程技术研究中心) 工作总结 和 2017 年工作安排的**通知**

各有关单位：

“十三五”时期是我省强化创新驱动、完成新旧发展动力转换的关键期，而2016年是“十三五”的开局之年，根据《浙江省重点实验室(工程技术研究中心)管理办法》(浙科发条〔2014〕175号)及和我厅科技工作总结要求，请各单位对照2016年的工作目标、计划，总结本年度科技工作的成效和亮点，分析存在的问题，并提出2017年的目标思路和工作安排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报送对象

浙江省重点实验室和工程技术研究中心(含2017年新认定)。

### 二、2016年工作总结

工作总结主要内容为各重点实验室(工程中心)2016年度主要工作和建设运行进展情况，取得的成效及存在的问题。工作总结具体内容应包括2016年度取得的重大科技成果(含标志性成果、获奖、国内外学术交流与合作、科技成果转化与推广产生的社会效益增长情况)；人才培养和队伍建

---

设情况；运行机制的改革与创新；存在问题的分析和有关建议。总结要重点讲工作、讲举措、讲效果，要反映特色亮点成效及工作的典型事例，注意运用数据，不要成果罗列。

### 三、2017年目标思路和工作安排

要求紧密结合当前科技改革的新形势新要求，提出2017年的目标任务和工作举措，突出针对性和可操作性。

### 四、报送方式

工作总结和相关数据统计均通过网上填报。请各单位登录“浙江省科技创新云服务平台”，在“绩效考核”——“年度工作总结”目录中上传2016年度工作总结和2017年工作安排（加盖依托单位公章的PDF格式）；在“基本信息”、“创新能力”、“开放共享”三个模块中补充填报或完善2016年1-10月数据并上传佐证材料；同时在“绩效考核”——“年度信息统计（快报）”中预报2016年11-12月的数据。请在2016年11月30日前完成填报上报工作。

填报网址：<http://www.zjsti.gov.cn>

系统填报咨询：浙江天正信息公司 林倩 虞亚轩

0571-85151402、87054113

科技厅联系人：张蕙萍 0571-87054046、87054009

